

明港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明港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公开、为民、规范、透明的原则，依法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通过“政务公开”专栏，按照“五公开”要求分别设立决策公开、执行和结果公开、管理公开、“放管服”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分类展示。全年，通过微宣公众号公开政府信息 1000 条。

（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为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在党政便民服务中心和各村居均设置了政务公示板，及时公示公开电话、办事流程等信息，方便群众上门办事，提升业务办理水平。

（三）依法申请公开方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2024 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四）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区政府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健全并完善政务公开相关规章制度，确保信息及时、准确。由专人负责相关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明确政务公开责任制，并设有监督电话，将政务公开做到制度化、透明化。

（五）监督保障方面。成立由镇党委副书记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全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推进、指导、协调和督促工作，强化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管理。建立健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发布协调等制度，并通过平桥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明港微宣”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政务信息、工作动态、典型经验等，做到公开内容更新及时。持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和考核，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严格落实工程建设与管理制度，实行公开决策、公开招投标进行建设，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明港镇虽然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不少问题。一是对政务公开认识不够到位。少数干部对实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工作被动应付；二是信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多样,缺乏创新,主动公开内容的深度、广度需进一步拓展；三是工作力度不大，缺乏持续性。

二 改进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下步工作打算：一是加大宣传，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二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健全有关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反馈制度，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提高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规定，2024 年度明港镇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